

附件3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区委重要工作部署贯彻落实的督促检查，区委日常文书的处理，区委工作指示、区委领导同志批示的传达和催办落实，区委各种会议事务工作和区委领导同志参加重要活动的组织安排。

（二）围绕区委的工作部署，收集信息，反映动态。

（三）承担区委文件、文稿的起草、修改和校核工作。

（四）根据区委的部署，围绕区委中心工作，组织开展有关调查研究，为区委决策搞好服务。

（五）负责全区保密工作的宣传、指导、监督管理。

（六）管理区委办公室机关的行政事务、财务经费和其他事务工作。

（七）负责上级领导同志、兄弟县区、单位来区的接待服务工作和其他重要接待任务的协调工作。

（八）负责区委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管理和党建工作。

（九）负责管理区台办、区信访局、区委机要局、区委保密办、区档案局（馆）。

（十）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督查室、秘

书科、综合科、信息调研科、法规科、改革协调科、接待办。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天宁区委办2018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天宁区委办本级。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聚焦统筹协调，运行服务能力再提升。坚持把完善制度、创新机制、强化管理作为推进办公室工作规范化建设的有效手段，不断提升办公室统揽全局、综合协调的能力。始终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做好区四套班子领导之间的衔接协调，切实加强市委办沟通对接及各板块、各部门之间的联系交流，及时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传达区委决策部署，反映基层意见和建议。坚持围绕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和重要部署抓督查，深入推进“往上督”与“往下督”两头延伸，与纪委监委监察部门和组织部门联动督查，确保区委决策部署和领导交办事项落到实处。2018年，区委督查室累计编发各类通报、专报9期，协调解决企业各类困难问题60余件。积极推进机要工作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机要硬件设施水平，切实履行机要工作保安全、保畅通的政治使命；广泛开展保密大检查，持续加大保密宣传教育力度，全区干部保密意识显著增强。

2. 聚焦中心工作，参谋辅政能力再提升。坚持围绕大局，提前谋划，紧紧抓住牵动全区发展的关键点、党委领导的关注点、社会矛盾的突出点和群众意见的集中点，提高参谋助手的能力水平。提高文稿质量，以领导满意度、基层认同感和对实

际工作的指导性为原则，正确传达上级指示精神，准确体现领导意图，如实反映基层情况，高质量完成区委文件、领导讲话、汇报等各类文字材料140余篇。认真组织起草区委十届五次全会、区委十届六次全会报告，把中央高质量发展、省委“六个高质量”、市委“三个明星城市”的目标贯彻到全会部署中。充分利用各板块、各条线及网络的信息资源，积极向上报送区委、区政府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特色亮点工作和探索经验。2018年共上报省市党委信息1676条，录用682条，其中，市委汪书记批示3条，《完善功能布局，推动“三项融合”打响高品质现代健康养老的“常州品牌”》一文被国务院副总理孙春兰批示。落实区委深化改革各项决策部署，分解制定10大领域66项80小项重点改革任务。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物业管理、健康养老集聚区等改革工作多次获国家、省市重要领导批示，《拥抱银丝下的春天——常州市天宁区居家养老的新探索》《全力打造中国检验检测认证产业新高地》等22篇改革经验在省委《群众》杂志、市委《开创》杂志等载体刊发，省级及以上媒体相关改革报道20余次。

3. 聚焦服务效能，综合保障能力再提升。坚持以制度管人、按程序办事，持续推进办公室规范化建设。坚决落实中央“改进文风会风”有关规定，切实整治“文山会海”，以区委、区委办名义发文数量实现逐年下降。圆满完成年初动员大会、区委十届五次、六次全会、民营经济座谈会等重大会议，系统整合各类大会召开，较去年全区性会议缩减6场。注重会议质效，做到

了会前充分准备、会中精心组织、会后及时督查。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档案工作安排部署，不断加强档案基础业务建设和档案队伍建设，运用现代科技手段，综合开发档案信息资源，全面提升区档案馆的整体服务功能，档案工作继续保持在全市的先进地位。不断完善信访工作机制，着力提高信访服务质量，努力实现案结事了，积案存量持续下降。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计862.8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417.14万元，增加93.6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862.82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826.49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493.77万元，增加148.40%。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无该项收入。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无该项收入。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无该项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无该项收入。

6. 其他收入20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区委办取得的专项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专项收入申请不变。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无该项收入。

8. 年初结转和结余16.33万元，主要为区委办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专项经费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862.82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24.77万元，主要用于区委办行政运行、事业运行等相关机构事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

加332.72万元，增加84.8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项目支出、劳务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41万元，主要用于劳务费。与上年相比增加38.4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养老保险基数变动。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7.07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与上年相比增加1.62万元，增加29.7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66.65万元，主要用于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18.47万元，增长38.3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公积金和提租补贴增加。

5. 结余分配 0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6. 年末结转和结余25.92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比上年增加25.9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有项目支出结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本年收入合计846.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26.49万元，占97.6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0万元，占2.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本年支出合计83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7.61万元，占54.68%；项目支出379.29万元，占45.32%；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826.4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80.81万元，增加85.44%。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收入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天宁区委办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812.8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13%。与上年445.68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67.21万元，增加82.3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12.89万元，支出决算为81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5.82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2.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年初预算为160.85万元，支出决算为65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和项目支出增加。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8.27万元，支出决算为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末人员减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年初预算为65.62万元，支出决算为6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变动。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改革，增加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职业年金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7.6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14.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43.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天宁区委办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12.8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67.21万元，增加82.39%。主要原

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12.89万元，支出决算为81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7.6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14.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43.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9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9.3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3.0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0.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1.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决算相比增长1.9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为根据市通知今年增加外出考察任务；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随市考察团外出考察学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本单位无该项支出费用。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0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3.05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无该项目支出；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外事接待0批次，人次。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决算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为接待稍微减少；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外接待增加。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上级领导、其他友好省市区来区考察学习等，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18批次，312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领导、其他友好省市区来区考察学习等。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24.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决算增加4.45万元，主要原因为会议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会议增加。2018年度全年召开会议68个，参加会议11680人次。主要为召开区委区政府组织召开的全区域性会议。

天宁区委办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1.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比上年决算增加

1.062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化培训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期培训增加。2018年度全年组织培训9个，组织培训12人次。主要为系统业务和专业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委办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0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26万元，增长49.50%，增长主要原因是预算外机关工作人员相关费用增加以及交通费用列入决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三）国有资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增

加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

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